

海油工程-青岛公司-浙江海风苍南示范项目电缆桥架（碳钢镀锌）单价 协议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26-CNCCC-HW-GK-1960/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供应商行为分析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供应商行为分析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供应商行为分析	投标信息检查	检查各投标人之间投标信息，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5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6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7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8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保证金	10万元，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4.1项规定及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保险相关补充规定。境内投标人以电汇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
9	形式评审标准	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
10	形式评审标准	围标串标	以下情形之一的，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记录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投标电脑的MAC地址内容任何一项一致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者名称（除Admin、经确认为系统自动生成的作者名称）异常一致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例如：不同投标人在集团公司数字化供应链平台上的电子投标文件记录的投标文件上传IP地址异常一致且不属于中国海油网络IP范围，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2处以上一致性错误，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12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3	形式评审标准	分包要求	不允许。
14	形式评审标准	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5	形式评审标准	无价格标出现投标报价	凡是在无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投标将被否决，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具有合法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提供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和上级法人单位授权书（授权该分公司投标），认可该分公司和上级法人单位的资质、资格和业绩，不认可同一上级法人单位的其它分公司的资质、资格和业绩，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分公司与上级法人单位只可一家参与投标，同时参与投标的，投标均无效。
17	资格评审标准	关联关系	如出现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均无效，招标人随时有权作出拒绝投标、取消投标资格、取消授标、不签订合同或在合同签订后终止合同等决定，相关投标人须无条件接受，且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18	资格评审标准	资质要求（开标环节需要公开）：	投标人应在投标时提供在有效期内船级社桥架型式认可证书。
19	资格评审标准	业绩要求（开标环节需信息公开）	1、2015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投标人应具有1个合同的电缆桥架的供货业绩，合同签订主体应为投标人，且需满足【单个合同金额】或【该合同项下累计的订单金额】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含增值税）的要求。 2、投标人须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至少包含：（1）合同和（2）到货验收材料。（1）合同应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时间、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合同签署页（国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盖章，国际贸易合同应有双方签字或盖章）、货物名称、合同金额。（2）到货验收材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之一，买方接收证明或买方调试验收证明或买方到货验收单或增值税发票或其他可以证明合同项下货物已经到货验收的有效证明材料；如提供增值税发票扫描件作为证明文件的，发票总金额应至少达到合同或订单金额的80%及以上，发票信息应包含发票号、产品名称以及发票清单（如有）。</p> <p>3、若业绩合同为无固定总价协议，除提供协议外，还应提供相应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订单内容或编号应与协议相关联。同一个协议下提供1个或以上的订单及与订单对应的到货验收材料均算为1个业绩。</p> <p>4、如业绩合同买方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之间具有关联关系（指与投标人及所投产品制造商为同一法人或具有控股关系），则上述合同业绩不接受。</p> <p>5、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通过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认定满足上述业绩要求的，均视为无效业绩。</p>
20	资格评审标准	体系证书	<p>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GB/T19001（ISO9001）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并可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www.cnca.gov.cn/)核实。如果有国家相关部门发布的最新体系标准，以最新体系标准为准。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注：如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是国外第三方认证机构颁发的，则网站查询不适用。</p>
21	资格评审标准	投标人属性	<p>本次招标不接受代理商、贸易商投标。投标人应为本次投标产品的制造商，制造商的母公司、全资销售公司、控股销售公司或隶属于同一集团的销售公司，视为制造商。同一制造商仅允许一家投标人参与投标，否则相关的所有投标将被否决。</p>
22	资格评审标准	公开要求	<p>投标人务必确保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公开的资质、业绩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业绩内容一致。未按要求在开标环节“资质、业绩信息”中进行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评标阶段不予认可。所有投标人逐一确认公开的资质、业绩信息是否与投标文件中一致。如不一致，投标人可在开标环节提出，将开标环节未公开但投标文件中已提供的资质、业绩在对话框中公开，上述投标人补充公开的信息视同满足信息公开要求，招标项目经理如实记录并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p>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期	<p>订单签订后60天。</p>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延期	<p>投标响应交货期超过招标要求交货期14日，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其投标将被拒绝。</p>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交货地点	<p>浙江海风苍南示范项目现场（海工青岛场地）。（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p>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保期	<p>到货验收合格后24个月，或调试验收合格后18个月，以先到时间为准。（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p>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异议与投诉要求	<p>投标人承诺异议投诉事宜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无偏离视为已承诺）</p>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承诺	投标人需承诺如下投标承诺内容：投标人承诺在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相关规定，并作出如下承诺：1.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将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守信的原则，不向招标人或评标人员行贿、不与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串通以谋取中标，依法依规参与本项目投标。2. 投标人本次投标所提供的一切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3. 投标人和授权投标代表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谋取中标的情况。4. 投标人知晓，在本项目中如出现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存在控股或管理关系的情况，相关投标将均被否决（具体参考《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5. 投标人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招标人或评标人员等违法违规行为，我单位及授权代表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6. 投标人承诺，如对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提出异议和投诉，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通过正规方式和渠道提出，并遵照附件《异议及投诉相关要求》执行。7. 投标人承诺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承诺项的内容。如果有偏离的，将在商务和技术偏离表中列明。未在偏离表中列明的，视为已承诺接受。8. 除总价合同以外的招标类型，投标人承诺，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5天内，按照附件《物资品类资料收集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现场核查	招标人保留通过现场考察等方式核查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实质内容真实性的权利；招标人有权对推荐中标候选人进行现场核查，投标人须配合招标人组织的现场核查，是否进行考察由招标人进行确定。（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
30	响应性评审标准	付款方式	（1）订单总价的97%：卖方按照订单要求按期将订单货物运到买方指定地点，并将协议规定的全部文件、证书交至买方后，买方对数量和外观瑕疵进行验收，经买方签署验收合格报告后，45日内付清；（2）订单总价的3%：货物在质保期内运转正常，无质量问题，质保期结束后45日内付清，或卖方提供等额质保保函，于45日内付清；（卖方须在交货时提供本次订单全额人民币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率为13%）。乙方提交发票的信息与合同中的收款单位、银行账户（包括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行）等信息必须保持一致。乙方不得随意更改，否则影响付款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
3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合同有效期	1. 有效期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1年有效期。（若浙江海风项目质保期内有采购需求，则顺延到项目质保期结束）2. 除协议另有规定外，本协议文件均用中文书写。3. 本协议一式两份，买方一份，卖方一份，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无偏离或响应视为满足）
32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适用法律和仲裁	适用民法典，由青岛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纠纷。
33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商务指标偏离数量	除了上述1-11条商务条款中 条款外，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商务条款均为一般商务条款（注：合同条款偏差数量，按合同文本中的二级条款计算，如：6.1 条），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超过2项（不含2项），视为商务评议不合格。
34	响应性评审标准	通用要求及说明	投标人应满足技术文件要求；（无偏离视为满足）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5	响应性评审标准	规格型号	满足技术文件中所规定的直通、附件规格型号，桥架都应配置盖板。（无偏离视为满足）
36	响应性评审标准	材质标准	满足技术文件中材质要求，托架板材及盖板的厚度满足技术文件要求，负偏差0.05mm，供货时提供材料证书。桥架为Q235B材质（桥架和附件表面出厂时需经以下步骤处理：(1)热浸锌处理，锌层厚度不应小于90 μ m，需进行试验监测；(2)VCI双金属无机涂层处理（采用热固性材料，厚度不小于30 μ m），或采用不少于2层油漆（厚度不小于90 μ m）。（无偏离视为满足）
37	响应性评审标准	防腐处理	户外强腐蚀条件下30年使用寿命要求，预先涂刷防腐涂层，满足CX的防腐性能。（无偏离视为满足）
38	响应性评审标准	燃烧性能等级	耐火型桥架，耐火时间及耐火试验要求详见料单，供货时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检验报告）。（无偏离视为满足）
39	响应性评审标准	结构及承载能力	在支撑跨距为2m时，桥架的荷载不低于300 kg/m，安全系数不低于2.5。投标时需提供桥架承载数据，并包括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测试报告。投标文件中应给出技术文件中所有规格桥架按GB / T 23639标准进行试验的桥架允许均布荷载、桥架载荷特性曲线图。
4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安装附件要求	配备电缆桥架及盖板安装所需要的安装螺栓，螺母，垫片，连接件等安装附件，受力附件应与桥架本体结构强度相适应。盖板与同规格的桥架直通相匹配。（无偏离视为满足）
41	响应性评审标准	托盘式桥架开孔要求	托盘式桥架要求底部开孔的形状、间距及分布应满足横竖绑扎电缆的要求。（无偏离视为满足）
42	响应性评审标准	梯式桥架梯棍要求	梯型托架：梯棍间距、规格满足要求，梯棍开孔位置应满足横竖绑扎电缆的要求，梯边和横担采取低温下无裂纹焊接。采用满焊形式。（无偏离视为满足）
4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出厂检验	（无偏离视为满足）电缆桥架须经制造厂质量检验部门检验合格后，并出具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包括： 1) 外观质量（全检）； 2) 尺寸精度（抽检）； 3) 焊接或铆接质量（全检）； 4) 热浸锌厚度及涂层厚度（抽检）。
44	响应性评审标准	标志	（无偏离视为满足） 每批产品主要部件应配有明显的不易破损的标志： 1) 产品型号、规格； 2) 生产厂家和商标； 3) 标准号； 4) 生产日期。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产品外包装应配有明显的不易破损的标志： 1) 产品名称 2) 生产厂家 3) 出厂日期 4) 工程项目名称、收货单位、毛重、净重。
4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包装、运输	(无偏离视为满足)为防止在运输过程中受到机械损伤,应根据运输方式以及部件规格、形状选用适当的包装方式,包装箱宜便于吊装搬运,也可以根据用户要求,采取分类或工程区(段)的部件包装。运输时应合理堆、装、倒,防止外力冲击和防止与其它物体摩擦,装卸时应轻搬轻放。
46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技术服务	厂家需在投标时提供产品图纸、目录和样册。需提供安装指导及培训。
47	响应性评审标准	验收权利	交付的产品应没有任何污物、表面损伤、磕碰、变形、生锈等质量缺陷。(无偏离视为满足)
4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售后服务	厂家提供完整的厂家资料。厂家承诺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供货方在收到船东反馈后的24小时之内做出响应。(无偏离视为满足)
49	响应性评审标准	一般技术条款	12-28项为技术条款,除了以上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外,未加星号的技术条款和招标文件中的其他技术条款均为一般技术条款,投标人应明确提出一般技术条款的偏离,偏离表之外的内容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一般技术条款偏离合计超过1项(不含1项),视为技术评议不合格。
5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51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52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格式要求	1、投标人应按“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及内容要求进行报价,上述格式及内容是指招标文件包含的分项报价表中已经填写完成的格式及内容,属于投标商自行填写的部分不在此范围,投标人不得修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2、如分项报价内容与行项目报价内容不一致,以分项报价内容为准。3、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不得出现“0”。如投标人确定该项分项报价为“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应在分项报价中明确“免费提供”或“已包含”。如投标文件分项报价中出现“0”,评标委员会应当允许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做出解释说明。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否决其投标。
53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除非国家税法修改,投标报价表中标明的价格和增值税税率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54	价格初步评审	围标串标	有以下情形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存在两处以上一致性错误；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项数达到报价清单的50%以上，且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55	价格初步评审	投标货币	CNY
56	价格初步评审	报价要求	货到指定地点价，包含但不限于：货款、增值税等各种税费、服务费、包装费、取证费、保险费及至最终目的地运费等所有费用。
57	价格初步评审	增值税税率	0.13
58	价格初步评审	低于成本报价	对于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应当否决其投标。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1.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技术商务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 × 50%；2. 投标报价低于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技术商务合格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 50%；3. 投标报价低于招标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报价 < 招标项目最高限价 × 45%；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5. 相关法律法规对投标人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59	价格初步评审	缺漏项调整	投标报价不允许缺漏项，否则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60	价格初步评审	税费偏离评审	1.对于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税率（小规模纳税人税率除外）开展报价或投标人所报税率明显与国家税率要求不符的，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税率或国家要求的正确税率，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对于由于投标人为小规模纳税人或招标项目可以选择适用多种税率（符合国家税率要求且能被招标人接受）原因发生不同投标人报价税率不一致的情况，按照以下原则进行税率偏离调整，并依据税率偏离调整情况修正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价格）： $\text{税率偏离调整} = \text{投标价格（不含增值税）} \times (\text{所有合格报价中税率最高值} - \text{所报增值税率}) \times \text{附加税税率}$ ，附加税税率（12%）。 3.对于由于投标人未按照“ $\text{含增值税价格} = \text{不含增值税价格} \times (1 + \text{税率})$ ”的计算方式正确计算含税价格的，按照正确计算公式，以不含税价格修正含税价格进行价格修正，并要求投标人对修正后的价格进行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61	价格初步评审	算术修正	投标文件价格按以下规定修正：a.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b.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以大写金额为准；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d.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即按照上述a至d项的顺序,逐项进行修正。评标委员会应请投标人澄清确认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2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标出现无价格标内容	凡是在价格投标文件中出现的无价格标投标文件内容不予评审,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价格初步评审	不平衡报价	投标人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进行合理报价。如出现不平衡报价,评标委员会应要求该投标人进行澄清。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其投标将被拒绝。发起不平衡报价澄清的原则为:1.判断不平衡报价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原则上同类型产品,大规格(包含宽度,高度、长度及弯曲半径)单价应高于小规格单价。2.每个行项目分项或子项报价以所有投标人的对应分项或子项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为基数,差值绝对值大于等于40%;且投标人所投不平衡报价的行项目分项或子项占总分项或总子项的比例大于等于40%。
64	价格初步评审	价格初步评议偏离	价格初步评议中,以上加星号的价格条款不允许偏离,未加星号的价格条款为一般价格条款,一般价格条款偏离超过1项(不含1项),视为价格评议不合格。
65	价格初步评审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66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是否多轮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说明: 评标价格=不含增值税投标报价+算术修正值+税费偏离调整,中标价格为中标人经算术修正后的含增值税投标报价。	